財產及收入狀況說明書

(下列欄位如有不足,可自行影印黏貼增列)

一、財產目錄(按每一地號、建號、股票名稱、存款帳戶、動產物品·······等分 別填寫一欄位)

編號	財產名稱、性質、特徵	數量	所	在	地	有無經另案
						查封或扣押
1		1				

二、小規模營業活動 (例如計程車司機、小商販……等) 及其營業額

聲請日前五年內是否從事營業活動(請勾選):□是,□否。								
有從事營業活	有從事營業活動者,請繼續依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期間填載下列事項							
1、自民國	年	月	日起至	E 民國	年	月	日止:	
所從事營業活	動名稱	:						
所營事業之營	業統一	編號:						
平均每月營業	額為:	新台幣	百	拾 萬	7	百 拾	萬元	
2、自民國	年	月	日起至	E 民國	年	月	日止:	
所從事營業活	動名稱	:						

2-1 消債 4

所營事業之營業統一編號:			
平均每月營業額為:新台幣	百 拾 萬	千 百 拾	萬元
3、自民國 年 月	日起至民國	年 月	日止:
所從事營業活動名稱:			
所營事業之營業統一編號:			
平均每月營業額為:新台幣	百 拾 萬	千 百 拾	萬元
4、自民國 年 月	日起至民國	年 月	日止:
所從事營業活動名稱:			
所營事業之營業統一編號:			
平均每月營業額為:新台幣	百 拾 萬	千 百 拾	萬元
5、自民國 年 月	日起至民國	年 月	日止:
所從事營業活動名稱:			
所營事業之營業統一編號:			
平均每月營業額為:新台幣	百 拾 萬	千百拾	萬元

三、聲請前兩年內收入(例如:薪資、佣金、獎金、政府補助金、贍養費......

等)之數額、原因及種類 總計:新台幣

編號	種	類	來	源	期		間		數額(新台 幣)
					自	年年	月	日	
					至	年	月	日	

四、聲請前兩年內必要支出 (例如:膳食、教育、交通、醫療、稅賦、扶養支

出……等)之數額、原因及種類 總計:新台幣

2-2 消債 4

編號	種	類	原	因	數額 (新台幣)

五、依法受債務人扶養之人

編號	受扶養人姓名	扶養義務人之人數	與債務人之關係	債務人每月實際支
				出之扶養費

2-3 消債 4